

北京蜂巢锐哲广告股份有限公司 高级管理人员变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任免基本情况

（一）程序履行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17年8月3日审议并通过：

聘任陈媛媛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任职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

聘任王强先生为公司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全面负责公司财务工作。该任职期限自本次董事会会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聘任财务总监时止。

本次会议召开0日前以书面方式通知全体董事，实际到会董事5人。到会人持有公司股份5,000,000股，占股份总数的50.00%，会议由李海蛟董事长主持。

以上决议表决情况为：

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被任免董监高的基本情况

该任命副总经理陈媛媛女士持有公司股份 0.0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00%，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不存在法律法规等制度规定的不得担任公众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该任命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强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0.0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00%，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不存在法律法规等制度规定的不得担任公众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三）任命/免职的原因

由于公司经营管理需要，经公司总经理李海蛟先生提名，聘任陈媛媛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另因刘芝贤女士辞去公司财务总监一职，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聘任王强先生为公司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

二、上述人员的任免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一）对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成员人数的影响

本次聘任对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成员人数无影响。

（二）对公司生产、经营上的影响

本次聘任将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上产生积极影响。

三、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蜂巢锐哲广告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蜂巢锐哲广告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8月3日